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镇拨殡葬基本服务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23	
2023年预算金额		405610.8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进一步健全殡葬基本服务保障制度，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促使我市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2023年度目标			
		进一步健全殡葬基本服务保障制度，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促使我市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发放人数	30人	30人
		质量指标	按时达标支付率	>90%	>9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凤岗镇公墓园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墓地规范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服务对象数量	20人	20人
社会公益类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拨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补助费用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23	
2023年预算金额		8703.75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保障的工作指引〉的通知》文件要求，为做好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结算工作，镇街需向定点医院支付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由市、属地镇街两级财政各承担50%。			
		2023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保障的工作指引〉的通知》文件要求，为做好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结算工作，镇街需向定点医院支付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由市、属地镇街两级财政各承担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发放人数	39 人	39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达标率（%）	>90%	>90%
		时效指标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9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质量提升程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作用持续年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问卷调查满意度	>90%	>90%
调查服务对象数量			39 人	39 人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镇拨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补助费用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23
2023年预算金额		8703.75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保障的工作指引〉的通知》文件要求，为做好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结算工作，镇街需向定点医院支付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由市、属地镇街两级财政各承担50%。			
		2023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保障的工作指引〉的通知》文件要求，为做好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结算工作，镇街需向定点医院支付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民政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由市、属地镇街两级财政各承担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发放人数	39 人	39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达标率 (%)	>90%	>90%
		时效指标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9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质量提升程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作用持续年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问卷调查满意度	>90%	>90%
调查服务对象数量			39 人	39 人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拨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及运营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99
2023年预算金额		16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努力构建以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为平台、以社会组织为驱动、以社会工作为手段的“三社联动”社区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我市社区服务水平和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2023年度目标			
		努力构建以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为平台、以社会组织为驱动、以社会工作为手段的“三社联动”社区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我市社区服务水平和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建设运营综合服务中心村（居）数量	1个	1个
		质量指标	应奖尽奖率	100%	100%
			运营服务奖励标准	80分以上	80分以上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参加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活动意愿提高程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参加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活动意愿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服务对象数量	20	20	
		全员综合满意度	100%	100%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拨（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23
2023年预算金额		5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镇街（园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的通知》（东退役军人函〔2023〕15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预算的通知》（粤财社〔2022〕287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划拨我镇镇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5万元，要求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的政府购买专职服务人员工资待遇发放。</p> <p>另《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1〕8号）中明确规定，“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p> <p>因我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按照规定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为确保市拨镇级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使用安全、规范、高效，现须对市拨镇级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相关预算项目（项目名称：市拨（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经费（2021-2023年），项目编号：44190023000000010460）作跨部门预算项目调剂，相关经费调剂到业务指导行政部门镇公共服务办使用。</p>			
		2023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镇街（园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3年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的通知》（东退役军人函〔2023〕15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退役军人保障工作经费预算的通知》（粤财社〔2022〕287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划拨我镇镇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5万元，要求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的政府购买专职服务人员工资待遇发放。</p> <p>另《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1〕8号）中明确规定，“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p> <p>因我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按照规定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为确保市拨镇级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使用安全、规范、高效，现须对市拨镇级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费相关预算项目（项目名称：市拨（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工作经费（2021-2023年），项目编号：44190023000000010460）作跨部门预算项目调剂，相关经费调剂到业务指导行政部门镇公共服务办使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数	1	1
			按时达标支付率	>90%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内容专业性	优	优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镇退役军人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水平	长期	长期
		生态效益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镇拨老人艺术节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99
2023年预算金额		1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民政局关于举办东莞市第十届“福彩杯”老年人文化艺术节活动的通知》要求，为倡导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进一步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推动基层社区老年人文化活动的蓬勃开展，我市举办东莞市第十届“福彩杯”老年人文化艺术节，进一步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3年度目标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民政局关于举办东莞市第十届“福彩杯”老年人文化艺术节活动的通知》要求，为倡导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进一步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推动基层社区老年人文化活动的蓬勃开展，我市举办东莞市第十届“福彩杯”老年人文化艺术节，进一步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报名情况，组织参赛队伍	43人	43人
		质量指标	参加老年人对艺术节、运动会的总体评价	优	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使用期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竞赛参赛人员满意度	>90%	>90%
满意人数			20人	20人	

